10月汇丰制造业PMI初值创三个月新高

证券时报记者 许岩

汇丰制造业PMI初值创三个月高点。昨日数据显示,10月汇丰制造业采购经理人指数(PMI)初值为50.4,较9月终值回升0.2个百分点,8月汇丰制造业PMI终值为50.2。表明制造业活动仍在扩张,四季度经济有望企稳回升。

尽管制造业10月有可能企稳,但经济仍面临实质有效需求不足的压力。"汇丰大中华区首席经济学家屈宏斌称,这要求政策面进一步宽松,预计未来几个月财政和货币政策领域都会有更多宽松措施出台。

海通证券首席宏观债券分析师姜超称,10月汇丰PMI回升幅度不如历史平均水平。经济低位徘徊,货币政策放松空间依然较大。产出、新订单和新出口订单均有回落,显示需求仍未好转;价格指数也继续下跌,表明供需状况较差,预计10月PPI环比下滑。

屈宏斌称,PMI初值小幅回升,就业和库存指数略有改善,内外需虽然有放缓迹象但仍处在扩张区域,通缩压力则进一步加剧,投入和产出价格指数双双回落。

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诸建芳称,在短期经济承压的背景下,通过加大基建投资稳增长的政策路径已经非常明确。特别是在经济数据公布后,基建项目随即大量批复,这也反映出当前政府对经济的态度。

其实,近期稳增长举措再度密集出台,一方面在加快水利和基建投资,房地产限购、限贷松绑,另一方面,央行年内亦三次下调回购利率、并向国有大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释放SLF资金,以提供流动性支持。

诸建芳指出,在经济低位运行的背景下,后续基建领域的项目还将陆续放出;四季度基建投资也有望从目前21%的水平回升至25%左右,有效对冲地产投资下滑的负面影响。

9月银行结售汇创有记录以来最大逆差额

见习记者 孙璐璐

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9月银行结售汇和银行代客涉外收付款数据。数据显示,今年9月,结售汇逆差1006亿元人民币(等值163亿美元),较8月的8亿美元逆差额扩大超20倍,创有数据记录以来单月最大逆差额。

银行结售汇是指外汇指定银行为客户及其自身办理的结汇和售汇业务。其中,数据显示,9月银行代客结售汇和自身结售汇同为逆差,分别为482亿元人民币和523亿元人民币。

数据公布当天,外汇局国际收支司司长管涛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三季度人民币汇率有所回升,贸易顺差较大,但外汇市场上却出现少量的供不应求。这种外汇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是3月份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新成果的进一步显现。其中,结售汇顺差额减小或是出现逆差、企业外汇存款增加、企业进口跨境贸易融资余额下降等统计数据表明,企业总体上延续结汇意愿减弱、购汇意愿增加、增加外汇存款、减少外汇贷款和对外负债等的财务调整。当前我国有资本外流倾向,但并非存在风险或者问题。

"三季度海关统计的进出口顺差1281亿美元,环比增长48%,同比增长111%;而外汇市场出现供不应求,必然对应着资本项下净流出。"管涛称。

管涛进一步解释称,在三季度进出口顺差屡创新高的背景下,应从三个方面看待资本净流出的情况。

首先,从调整结果看,国家年初就确定了国际收支趋向基本平衡的目标。今年4月以来,在国内外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增加的情况下,由于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企业进行反向财务调整,表现在虽然贸易顺差扩大、经常项目盈余增加,但资本项目从净流入转为净流出,国际收支口径的外汇储备增加额减少。

"初步预计,三季度我国国际收支仍是'经常项目顺差、资本项目逆差'的平衡格局,对于实现我国国际收支自主性平衡是有益的,也为央行扩大货币政策操作空间创造有利条件。"管涛说。

其次,从调整路径看,管涛认为,企业增加外汇存款,包括一些企业增加对外投资,使得我国贸易顺差由国家集中持有变成市场分散持有,符合藏汇于民的改革方向。而且,在人民币汇率形成市场化改革过程中,央行逐步淡出外汇市场干预,就意味着贸易顺差必然对应着资本流出,而且贸易顺差越大,资本流出规模就越大,这本身也是改革的方向。

"我们改革取得了成果、达到了预期目标,但不能把这一结果当成问题。"管涛在上述发布会上再次强调。

此外,从调整过程看,管涛表示,2012年底到今年年初,我国曾经历一轮资本较大净流入。近期由于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内外部环境错综复杂,资金由偏流入转向偏流出,"钟摆效应"比较明显。更为重要的是,数据显示,三季度企业外汇收入中的结汇比例仍高达69%,比二季度多1个百分点;其中,9月份企业外汇收入中的结汇比例达到74%,比8月份上升6个百分点,说明当前市场主体的持汇意愿较为稳定,并未出现恐慌性的囤积外汇。

针对备受关注的三季度末我国外汇储备下降一事,管涛分析称,主要原因是美元汇率在国际市场上走强引起的汇率折算变化。今年三季度,美元指数上升7.7%,我国外汇储备里面,除了美元资产以外,还有其他一些非美元资产,需要折算成美元对外公布,美元升值就会导致非美元资产在折算成美元时的金额减少。

"但这些折算造成的余额变化只是账面的估值变化,并非实际损失,也不会有实际的跨境资金流动。因此,账面的估值变动和实际的损益并非一回事。主要货币的汇率是有涨有跌的,对于这种波动的影响不必过度解读。"管涛说。

首批自发自还地方债结束 深圳发债42亿

首批自发自还地方债试点昨日"收官"。作为十个自发自还地方债试点省市中最后一个发行的城市,深圳市于23日完成总规模42亿的地方债招投标工作。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公布的数据显示,此次发行的5年、7年、10年期三个品种的地方债中标利率分别为3.63%、3.79%、3.81%,均略高于招标前日的同期限国债收益率。根据中债收益率曲线显示,招标前日,上述三类期限的国债收益率分别3.55%、3.77%和3.79%。

此前公布的信息披露文件显示,本次发行债券所募集资金拟投向深圳市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交通基础设施等重大公益性项目,包括保障性住房及地铁3号线和地铁5号线等建设项目。

业内人士认为,首批试点的自发自还地方债市场化尚未形成,未体现差异化定价。究其原因,投资者认为地方债会有政府兜底;此外,目前地方政府对以银行为主的承销商仍有着很强的影响力,银行为了与地方政府搞好关系而拉低债券利率,也是导致地方债试点初期价格扭曲的主要原因。 (孙璐璐)

国资委:部分企业内外勾结低价转让国有股权

昨日,国务院国资委公布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对中央企业2013年度监督检查情况,累计反映企业存在的问题和风险事项2051项,部分企业存在经营风险、部分企业投资问题显现甚至内外勾结低价转让国有股权等违纪违规问题。

企业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部分企业存在经营风险。有的存货和应收账款占用资金规模较大,有的开展钢材、煤炭等大宗融资性贸易业务造成较大损失,有的承建BT项目存在回款风险。

部分企业保值增值压力较大。有的企业盈利主要依靠营业外收入或非经常性收益,盈利基础不稳固;个别企业出现整体亏损,少数企业未能实现国有资本保值。

还有,部分企业投资问题显现。有的前期调研和论证不充分,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或产生较大损失;有的未按规定公开招标,存在以邀标代替招标、未招标直接定标等情况;有的境外投资项目因多种原因停建、缓建或搁浅,存在资产减值风险。

部分企业改革发展任务艰巨。有的历史包袱和社会负担沉重,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难度大;有的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进展缓慢,有的战略定位和发展思路有待进一步明晰。

外派监事会检查发现,个别企业存在违反薪酬管理规定超标发放薪酬、福利或实施不规范的股权激励,设置"账外账""小金库",以及所出资企业违规为自然人公司担保、拆借资金以及内外勾结低价转让国有股权等违纪违规问题。

据介绍,上述问题已分门别类转送有关部门处理;需要企业自行整改的问题,向企业印发监督检查情况通报、整改通知和《监事会提醒函》等136份,外派监事会将在当期监督过程中持续跟踪企业整改情况。 (许岩)

新疆金融办已备案 上市后备企业近180家

新疆金融办、新疆证监局近日举办"2014年新疆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暨企业融资培训班",邀请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专家授课,以帮助中小企业分析筛选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工具切实服务中小企业融资的需求。

目前,在新疆金融办备案的上市后备企业已近180家。其中上市预披露企业有6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企业已有9家,正接受审核受理待批复的企业14家,创历史新高。 (宋雨)

建设法治经济 把改革开放推向深入

(上接A1版)

同时,全会对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有充分表述,提出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这些精神以及与之相配套的具体政策的落实,将会对扫除各种障碍,建设法治程度更高的市场经济起到重要作用。

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经济改革和对外开放在各方面都取得了新成绩。特别是着眼于探索体制创新的上海自贸区的建立,既为改革开放探路,也是为法治经济、甚至法治国家的建设积累经验。上海自贸区中推行"负面清单"制度,就是对市场与政府关系命题的积极回应,国家领导人多次明确提出要让市场主体"法无禁止即可为",让政府部门"法无授权不可为",更是从法律层面规范市场与政府行为的最清晰表述,也是与四中全会提出的法治政府内在要求相一致的。

当然,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法治建设涉及到各类主体行为的调整,牵涉到一些主体的利益,是一个艰苦的积累过程。法治经济、法治国家这些宏大的概念最终还需要落实到每一个具体的事例和行动中。市场经济的每个主体,国家的每个公民都对法治建设肩负着使命。

让我们在法治中国的旗帜下,建设法治经济,把改革开放推向深入!

节目预告
甘肃卫视《投资论道》呈现全新投资盛宴——携手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新财富》杂志社,联合全国百余家券商上千家营业部,携手明星投顾,寻找市场热点、感悟投资技巧,敬请关注!
■今日出镜营业部(部分名单):
民生证券北京工体北路营业部
招商证券北京车公庄大街营业部
中航证券北京安立路营业部
人通证券北京建国路营业部
长江证券北京朝阳皇家营业部
■今日出镜嘉宾:
金元证券北方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 何旭
各大券商投资顾问(部分)
■主持人:立一
■播出时间:甘肃卫视《投资论道》23:10

(上接A1版)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我国宪法确立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要求,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幸福所系,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题中应有之义。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只有在党的领导下依法治国、厉行法治,人民当家作主才能充分实现,国家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才能有序推进。依法执政,既要求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也要求党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

全会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任务,这就是: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宪法实施;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领导。

全会提出,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要恪守以民为本、立法为民理念,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志、得到人民拥护。要把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贯穿立法全过程,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增强法律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健全宪法实施和监督制度,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宪法解释程序机制。完善立法体制,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对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决策的程序,健全有立法权的人大主导立法工作的体制机制,依法赋予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制度,健全立法机关主导、社会各方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式,拓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加快完善体现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的法律制度,保障公民人身权、财产权、基本政治权利等各项权利不受侵犯,保障公民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权利得到落实。实现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全会提出,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各级政府必须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制度。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惩处各类违法行为,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完善纠错问责机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全会提出,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司法不公对社会公正具有致命破坏作用。必须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建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探索设立跨行政区划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推进严格司法,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司法,在司法调解、司法听证、涉诉信访等司法活动中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完善检察机关行使监督权的法律制度,加强对刑事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绝不允许法外开恩,绝不允许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

全会提出,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精神文明创建内容。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化基层组织和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支持各类社会主体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建设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健全司法救助体系。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建立健全社会矛盾预警机制、利益表达机制、协商沟通机制、救济救助机制,畅通群众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法律渠道。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全会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大力提高法治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着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立法队伍、行政执法队伍、司法队伍建设,畅通立法、执法、司法部门干部和人才相互之间以及与其他部门具备条件的干部和人才交流渠道,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完善法律职业准入制度,建立从符合条件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立法工作者、法官、检察官制度,健全从政法专业毕业生中招录人才的规范便捷机制,完善职业保障体系。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增强广大律师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形成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学科体系、课程体系,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造就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

全会强调,党的领导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最根本的保证。必须加强和改进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过程。坚持依法执政,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法律,带头依法办事,不得违法行使权力,更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健全党领导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保证党确定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工作机制和程序,加强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筹协调,完善党委依法决策机制。各级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的党组织要领导和监督本单位模范遵守宪法法律,坚决查处执法犯法、违法用权等行为。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完善党内法规制定体制机制,形成配套完备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运用党内法规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促进党员、干部带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重要内容。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建立重心下移、力量下沉的法治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紧紧围绕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构建完善的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依法保障"一国两制"实践和推进祖国统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依法保护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权益。加强涉外法律工作,运用法律手段维护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我国公民、法人在海外及外国公民、法人在我国的正当权益。

全会分析了当前形势和任务,强调全党同志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审时度势、居安思危,既要有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推进改革发展的战略定力,又要敏锐把握国内外环境的变化,以钉钉子精神,继续做好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工作,继续做好改善和保障民生特别是帮扶困难群众工作,继续做好作风整改工作,继续做好从严治党工作,继续做好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工作,为明年开局打好基础。

全会按照党章规定,决定递补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马建堂、王作安、毛万春为中央委员会委员。

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李东生、蒋洁敏、王永春、李春城、万庆良严重违纪问题的审查报告,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杨金山严重违纪问题的审查报告,确认中央政治局之前作出的给予李东生、蒋洁敏、杨金山、王永春、李春城、万庆良开除党籍的处分。

全会号召,全党同志和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积极投身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伟大实践,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建设法治中国而奋斗!